

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



泉怡饮料（福建）有限公司-泉怡饮料生产实验基地及智能仓储项目：

根据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41号）以及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）的规定，经审查，准予在许可范围内（详见副本）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。

特此发证。

有效期：自 2026 年 09 月 07 日
至 2027 年 09 月 07 日

许可证编号：泉港城管 字第 2603 号

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监制

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（副本）

排水户名称	泉怡饮料（福建）有限公司-泉怡饮料生产实验基地及智能仓储项目				
法定代表人	张磊				
营业执照注册号	913505050561416032				
详细地址	泉港区普安工业区驿峰西路7号				
排水户类型	一般	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（是/否）			否
许可证编号	泉港城管字第2603号（临）				
有效期:	2026年09月07日 至 2027年09月07日				
许可内容	排污水口 编号	连接管位置	排水去向 （路名）	排水量 （m³/日）	污水最终去向
	污水1	W1号井	普安支三路	0.9	
主要污染物项目及排放标准（mg/L）： 排放的生活污水符合《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CJ3082）等有关标准和规定，其中，COD≤300、氨氮≤30、总氮≤40、总磷≤3、BOD5≤150、SS≤200应符合泉港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。					
备注	1、排水户雨水排放口设置情况； 2、对于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，注明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情况。 （按实际需要打印）				
 					

持证说明

1、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》是排水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许可的凭证。

2、此证书只限本排水户使用，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借和转让。

3、排水户应当按照“许可内容”（包括排水口数量和位置、排水量、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种类和浓度等）排放污水。排水户的“许可内容”发生变化的，排水户应当向所在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重新申领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》。

4、排水户名称、法定代表人等变化的，应当在工商登记变更后 30 日内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变更。

5、排水户应当在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，向发证机关提出延续申请。逾期未申请延续的，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》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。